

宁波方正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特别提示投资者关注以下风险事项：

1、本公司连续两个交易日（2021年11月12日、2021年11月15日）内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达30%。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官方网站查询，截止11月15日收盘，公司最新静态市盈率达到121.21倍，最新滚动市盈率达到250.28倍；同时，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发布的证监会行业数据显示，公司所处的专用设备制造业板块最新静态市盈率为42.36倍、最新滚动市盈率为37.45倍；公司当前静态滚动市盈率显著高于同行业专用设备制造业板块平均水平。公司股票价格近期波动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风险，谨慎决策，理性投资。

2、公司于2021年10月27日披露了《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2021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5.25亿元，同比上升15.61%；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1105.7万元，同比下降64.33%；扣非净利润381.92万元，同比下降84.29%；其中2021年第三季度，公司单季度主营收入1.75亿元，同比上升6.32%；单季度归母净利润-766.27万元，同比下降191.3%；单季度扣非净利润-976.48万元，同比下降253.5%；资产负债率54.87%。近期公司存在因传统汽车产销量回落、原材料价格波动、市场竞争加剧、全球新冠疫情、运费增加等因素影响下，以及公司“二期生产基地”投产所带来的成本压力，公司业绩存在一定的下滑风险。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3、目前公司客户、供应商与锂电池精密构件业务没有显著关联度，公司

前五大客户、供应商与锂电池精密结构件业务无关联，公司拟投资的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项目与目前公司主营业务没有明显协同性。目前新能源锂电池精密结构件项目实施主体合资公司还在筹备阶段，团队正在组建中，公司及关联方不具备锂电池精密结构件具体产品的相应生产技术与在研项目，同时目前公司锂电池结构件业务无明确客户，未来可能因技术研发、认证体系、客户订单、工艺技术不达预期等因素导致项目建设延期或终止的风险。本次投资项目为公司未来的中长期项目规划，因目前项目公司尚未设立，无明确意向客户，无法预测未来产值与盈利；本项目具体将根据后续合作情况及市场情况分期分段实施，总体建设周期预计较长，短时间内难以形成规模经济效益，对公司本年度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已与安徽巢湖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相关协议，尚未与关联方正式签署投资合作协议，因项目建设所需资金较大，公司存在因资金筹措不足或不及时导致项目建设延期或终止的风险。设立新公司尚需提交相关地区工商、税务等政府部门登记核准，能否完成监管备案等程序存在不确定性；本项目所涉及项目的实施，需要办理项目备案、环评和安评审批、建设规划许可和施工许可等前置审批程序，是否能通过核准及通过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备案等实施条件因素发生变化，该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变更、延期、中止或终止的风险。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宁波方正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连续两个交易日（2021年11月12日、2021年11月15日）内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交易特别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于2021年11月15日披露了《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就公司目前公司重大投资事项进行了补充说明，拟投资项目存在诸多不确定因素，请广大投资者认真审阅，谨慎决策并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5、截止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6、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7、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再次关注以下风险事项：

1、本公司连续两个交易日（2021年11月12日、2021年11月15日）内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达30%。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官方网站查询，截止11月15日收盘，公司最新静态市盈率达到121.21倍，最新滚动市盈率达到250.28倍；同时，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发布的证监会行业数据显示，公司所处的专用设备制造业板块最新静态市盈率为42.36倍、最新滚动市盈率为37.45倍；公司当前静态滚动市盈率显著高于同行业专用设备制造业板块平均水平。公司股票价格近期波动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风险，谨慎决策，理性投资。

2、公司于2021年10月27日披露了《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2021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5.25亿元，同比上升15.61%；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1105.7万元，同比下降64.33%；扣非净利润381.92万元，同比下降84.29%；

其中 2021 年第三季度，公司单季度主营收入 1.75 亿元，同比上升 6.32%；单季度归母净利润-766.27 万元，同比下降 191.3%；单季度扣非净利润-976.48 万元，同比下降 253.5%；资产负债率 54.87%。近期公司存在因传统汽车产销量回落、原材料价格波动、市场竞争加剧、全球新冠疫情、运费增加等因素影响下，以及公司“二期生产基地”投产所带来的成本压力，公司业绩存在一定的下滑风险。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3、目前公司客户、供应商与锂电池精密构件业务没有显著关联度，公司前五大客户、供应商与锂电池精密结构件业务无关联。因此，公司拟投资的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项目与目前公司主营业务没有明显协同性。目前新能源锂电池精密结构件项目实施主体合资公司还在筹备阶段，团队正在组建中，公司及关联方不具备锂电池精密结构件具体产品的相应生产技术与在研项目，同时目前公司锂电池结构件业务无明确客户，未来可能因技术研发、认证体系、客户订单、工艺技术不达预期等因素导致项目建设延期或终止的风险。本次投资项目为公司未来的中长期项目规划，因目前项目公司尚未设立，无明确意向客户，无法预测未来产值与盈利；本项目具体将根据后续合作情况及市场情况分期分段实施，总体建设周期预计较长，短时间内难以形成规模经济效益，对公司本年度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已与安徽巢湖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相关协议，尚未与关联方正式签署投资合作协议，因项目建设所需资金较大，公司存在因资金筹措不足或不及时导致项目建设延期或终止的风险；设立新公司尚需提交相关地区工商、税务等政府部门登记核准，能否完成监管备案等程序存在不确定性；本项目所涉及项目的实施，需要办理项目备案、环评和安评审批、建设规划许可和施工许可等前置审批程序，是否能够通过核准及通过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备案等实施条件因素发生变化，该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变更、延期、中止或终止的风险。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4、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5、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9 日披露了《关于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3）、《关于与安徽巢湖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签署投资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4）；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披露了《关

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拟投资项目存在诸多不确定因素，请广大投资者认真审阅以上公告内容，谨慎决策并注意投资风险。

6、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方正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5日